

(三)學務處各組組長：認真努力推展各項業務及規劃學生各項適性發展活動。

(四)各處室：適時協助、相互支援。

(五)校長：給於支持，業務指導。

(六)家長會：人力、物力、財力，全力支持。後疫情影時代，各項學生展演及展能活動漸次恢復，感謝家長會在活動經費及志工支援上全力協助讓各項活動成功圓滿。更感謝全體家長的配合，主動落實健康自主管理，後疫情影時代，新冠、流感、登革熱等各項防治措施持續實施中，請大家與我們繼續落實各項防治措施以維護學童健康。

二、**成果報導**(名單詳見本校官網/榮譽榜)

(一)弦樂團榮獲 111 學年度全國學生音樂比賽-弦樂合奏~特優~

(二)角力隊參加 112 年度金德盃全國小學生角力錦標賽榮獲高年級男子組團體冠軍及中年級男子組團體冠軍。

(三)羽球校隊參加新北市 111 學年度小學運動會羽球項目榮獲男生團體賽第七名。

(四)田徑隊參加新北市文山分區 111 學年度五年級田徑交流賽榮獲二金一銀一銅佳績。

(五)本校 608 隊伍參加【新北市政府 111 學年度健康識能競賽-新北電競王】決賽榮獲全市第五名佳績。

(六)拉丁舞團隊參加 112 年新竹市市長盃國際標準舞錦標賽，榮獲：5 金 16 銀 13 銅。

三、**業務展望**

(一)生教組：加強校內安全生活教育、品德教育，懂得尊重他人，提升自身涵養。

(二)體育組：加強健康自主管理概念，讓師生養成運動習慣，培養健康體適能。

(三)衛生組：落實健康自主管理概念，做好口腔、視力保健及傳染病預防。

(四)活動組：推行榮譽制度，提升內在學習動機，辦理多元活動，提供展演舞台。

四、**貼心提醒**

【活動安全】

從事室內活動時，應選擇安全無疑慮之場所，並熟悉逃生路線及逃生設備。從事室外活動時，不要逞強，登山、露營、戲水等應考量自身體能狀況能否負荷，且跟著大人一起行動，勿落單。

【交通安全】

穿越馬路時，請遵守交通號誌指示或警察之指揮，不任意穿越車道、闖紅燈，不任意跨越護欄及安全島。騎乘自行車時請配戴自行車安全帽，遵守各項交通規則及號誌、標誌、標線與交通服務人員之指揮，減速慢行，避免危險，以策安全。

【居住安全】

打火機及點火器具並非玩具，不可把玩，玩火恐引起火災及傷亡。注意居家防火、用電安全，遇火災時切勿慌張，應大聲呼叫、通知周邊人員自身所在位置，並進行安全避難。應熟悉家中的避難逃生路線，及災害發生時，避難求生的方式。

【防制網路沉迷】

注意上網時間及行為並慎選電子遊戲，避免出入網咖、撞球間、遊樂場等場所，培養正確的網路使用態度與習慣。

【注意水域安全】

不要去公告危險水域或無救生人員的地方進行活動。

【藥物濫用防制】

避免因好奇而誤食毒品，不吃來路不明或陌生人給的食品、食物。

【視力保健】

落實用眼3010：閱讀或使用電腦及3C產品等近距離用眼時30分鐘休息10分鐘，防疫期間因學習需要，請落實「中斷用眼」。

天天戶外遠眺120分鐘，烈日晴天提醒學童戴帽子、墨鏡參加戶外活動，保護眼睛，防疫期間之替代方案，建議可至陽台或打開窗戶望向遠方、曬曬太陽。

祝福大家 **暑假充實、平安快樂！**

行政處

一、**【感謝】**：

(一)感謝全體親師生的協助與配合，讓各項事務能順利完成。

(二)感謝家長會補助經費協助校園設備維護與更新：

(1)養正樓東側四樓雨遮增設 7 萬 6000 元。

(2)專科教室學生圓板凳購置 5 萬 500 元。

(3)各教室電風扇及燈罩清潔 18 萬。

(4)仰德樓五樓音樂教室整修工程部分經費 8 萬 9,681。

(三)感謝各界捐款協助學校校務推展：

(1)辜鳳琴蒞臨本校畢業典禮活動當日捐款新臺幣 1 萬元。

(2)立法委員羅明才蒞臨本校畢業典禮活動當日捐款新臺幣 3000 元。

(四)感謝行政處同仁，克盡職守、盡心盡力，在有限人力、經費和時間下，給予全校師生後勤支援，共同朝向營造更優質教學環境的目標努力前進。

二、**【回顧】**：本學期重要採購案和庶務工作如下：

(一)決標：新店區央北重劃國小預定-斯馨段 91 地號校地(文小 11)除草及樹木修剪。

- (二) 決標：新店區央北重劃國小預定-斯馨段 91 地號校地（文小 11）環境清潔維護。
- (三) 決標：112 年公立國中小特殊教育班大尺寸觸控顯示器採購。
- (四) 決標：各年級校外教學委託服務招標採購。
- (五) 完工：教室電扇及電燈燈罩清潔。
- (六) 完工：養正樓 4 樓樓梯間雨遮設置。
- (七) 完工：仰德樓後方水塔抽水馬達汰換修繕。
- (八) 完工：仰德樓 1 樓及 2 樓走廊天花板油漆。
- (九) 完工：中正樓 6 樓綜合教室天窗漏水修繕。
- (十) 完工：中正樓 6 樓綜合教室、廚房及健康中心冷氣清潔保養。
- (十一) 完工：消防安全設備改善。
- (十二) 完工：飲水機、電力、冷氣、電梯保養維護。
- (十三) 完工：校園環境消毒作業。
- (十四) 完工：各項雜項修繕工作。
- (十五) 完工：校園建物安全總體檢。

三、【展望】：預定重要採購案及庶務工作如下：

- (一) 施工中：仰德樓 5 樓音樂教室整修工程。
- (二) 施工中：陳儀君議員建議案，由教育局補助 30 萬元角力教室防撞墊設置。
- (三) 辦理中：行健樓屋頂防水隔熱整修工程。
- (四) 辦理中：112 年度部分教室冷氣汰換及電力改善案。
- (五) 辦理中：陳儀君、劉哲彰、黃心華等議員建議案，由教育局補助 100 萬元自強樓舞蹈教室高架地板工程採購。
- (六) 辦理中：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學用品(簿本、美勞用品)採購。
- (七) 辦理中：112 學年度午餐委外辦理勞務採購。
- (八) 辦理中：全校水塔清洗。
- (九) 辦理中：水洗式除油煙機保養清洗。
- (十) 辦理中：水冷式冷氣保養清洗。
- (十一) 辦理中：椰子樹、操場榕樹修剪。
- (十二) 持續進行節約能源省電省水措施。
- (十三) 辦理校園環境改善及各項修繕事宜。
- (十四) 一般例行業務服務事宜依本學期行事曆表定日期辦理。

四、【期許】：提高工作效率、提升服務品質，請大家繼續給予支持、協助與鼓勵，謝謝！

輔導處

一、落實三級輔導工作，實現帶好每一位孩子的理想。

- (一) 感謝「公益信託普萊德教育基金」及「財團法人第一銀行文教基金會」分別補助 109,812 元，協助本校推動弱勢教育希望工程，進行晨光教學、小團輔活動。
- (二) 感謝 18 位退休老師及家長志工投入晨光教學活動，協助 53 位晨光學生，逐步提升學生自主學習能力。
- (三) 感謝專兼輔輔導老師、認輔老師、心理師、社工師，協助諮商輔導工作。
- (四) 感謝一年級導師協助 CPM 測驗。
- (五) 辦理性別平等和生命教育宣導活動。
- (六) 辦理畢業生升學輔導及升學轉銜活動。
- (七) 辦理轉入生學習適應輔導活動。

二、營造特教孩子積極性的學習環境，蘊育高峰經驗。

- (一) 感謝特教老師們協助指導「課後照顧服務身心障礙學生專班」。
- (二) 辦理特教畢業生升國中轉銜輔導業務，感謝特教老師規劃。
- (三) 召開特推會，積極辦理特教學生 IEP 建置、相關專業治療、福利服務申請工作。
- (四) 辦理新北市 111 學年度創意中心校內獨立研究發表會。

三、推展家長志工成長活動，促進學習新社群的發展。

- (一) 感謝「公益信託普萊德教育基金」補助本校「夜光天使社區菁英培訓希望工程」經費 168382 元。
- (二) 感謝老師們協助開辦「課後照顧服務(普通班)」和「夜光天使班」。
- (三) 感謝老師們協助辦理各項親子活動及完成家庭教育成果彙整。

四、下學期活動預告：

- (一) 例行性家長參與活動：預定 8/27 (日) 辦理新生始業式暨家長座談，9 月份開學後辦理「家長日」親師懇談活動。
- (二) 持續爭取經費規劃辦理親子活動、親職教育及弱勢兒童輔導活動與課後照顧。
- (三) 持續辦理特殊生(身障及資優類)鑑定安置工作，以及福利申請、升學轉銜。
- (四) 持續策劃志工團業務，辦理成長教室、志工訓練、定期幹部會議及相關權益申請等。

祝福大家 假期充實愉快!

幼兒園

一、概況

- (一) 班級數：幼兒園目前共有 7 班
 1. 大中班 4 班~彩虹班銀河班太陽班月亮班
 2. 中小班 2 班~天使班白雲班
 3. 幼幼班 2 班~星星班寶貝班
- (二) 學生數：共 212 位。

二、招生滿額幼生人數 212 人

三、本學期活動

- (一) 7 月 4 日 星期二 上午 9:00~10:00 召開期末課發會
10:00~11:30 召開期末教學會議
13:00~14:00 期末園務會議
7 月 5 日 星期三 編班會議
- (二) 7.8 月工作重點
 1. 感謝行政處協助遊戲場整修工程~
 2. 暑期班自 7 月 10 日~8 月 18 日止
 3. 7 月 4~8 日
 4. 8 月 28 日 星期一 上午 9:00~11:00 幼生開學準備日
 5. 8 月 24 日 星期四 上午 9:00~16:00 召開期初課發會及期初教學會議、期初園務會議、下學期園務事務討論
 6. 8/19.20 教室窗戶紗窗清潔、走廊清潔及環境消毒工作

本學期教保活動~

- (一) 正確洗手/腸病毒宣導
 - (二) 教保活動~病媒蚊防治宣導
 - (三) 5 月：衛教活動~口將衛生保健及視力保健
 - (四) 各項常態性檢查及表單填寫完成
- 7 月預並完成工作~~ 下學年食材招標

四、感謝校長及各處室給予幼兒園的各項資源與協助，讓本學期工作能順利並圓滿完成，也讓教學活動更顯多元性。

各處室的協助完成~

- 教務處~給予教學各項支援及電腦資訊教學支援
行政處~幼生餐點食材招標、各項物品申購事宜、遊戲場整修工程。
輔導室~特教活動支援
學務處~園所環境維護協助。

幼兒園的展望

經營一個健康、安全、溫馨、創意的環境；. 結合家庭、學校、社區，共同營造快樂學習園地。 給予孩子在安全環境中開心健康的學習，在富有巧思的專業老師帶領下，啟迪孩子們的創意及積極學習態度。

幼兒園敬祝全體同仁假期快樂!

校務會議(112.06.27 舉行) – 提案單

新北市新店區中正國民小學校務會議提案單		編號	001
案由	為訂定本校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行事曆」案，提請討論。		
說明	依規定提請校務會議審查通過後實施。		
辦法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行事曆(草案)如附件。		
提案人： 行政處			
備註：			

新北市新店區中正國民小學112學年度第1學期行事曆（草案）

月份	星期						週次	事 件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日	教 務 處	學 務 處	行 政 處	輔 導 處	幼 兒 園
8月		1	2	3	4	5	6				●【8/5】定期水塔清洗作業		
	7	8	9	10	11	12	13	●【8/8】導師抽籤			●【8/13】校園消毒作業 ●教科書整理		
	14	15	16	17	18	19	20	●【8/18】編班後補抽籤			●編制9月薪資 ●【8/20】校園消毒作業		●8/19、20全校環境消毒清洗紗窗 ●8/21、22班級消毒
	21	22	23	24	25	26	27	●【8/23】備課日研習 ●【8/24】備課日研習(環境教育) ●【8/25】備課日研習 ●【8/26】文山分區語文競賽			●校舍安全及保養維護情形定期總檢查 ●電梯、飲水機高壓設備保養維護 ●遊戲器材安全檢查 ●消防安全設備檢查	●【8/27】新生始業輔導暨新生家長座談會 ●【8/27】祖父母節	●8/23全校教師晨會全國備課日、園內環境消毒清潔 ●8/25全國期初課發會、教學會議教學園務會議
	28	29	30	31	1	2	3	●【8/29】返校日 ●【8/30】開學 ●【8/31】學習扶助精進班開始上課	●友善校園週-防治校園霸凌 ●8/30課後社團開始上課 ●8/30羽桌球課後班開始上課 ●掃具增補	●【8/29、30】教科書發放、退補 ●【8/30】課桌椅更換登記 ●自然科教具發放(暫訂) ●【8/30】發送繳費調查表 ●【9/4】收回繳費調查表 ●【9/4】前受理學生減免申請及繳交相關資料	●【8/30】普通班課後班、特教課後班開始上課、志工開始服務 ●【8/31】專兼輔會議	●8/28開學準備日 ●8/29教學準備 ●8/30開學日、課後留園服務開始	
9月	4	5	6	7	8	9	10	●【9/5】校外人士入班協助教學申請截止 ●【9/6】教室布置觀摩	●身高/體重/視力檢查開始 ●【9/4】潔牙活動開始 ●【9/5】使用含氣漱口水活動開始 ●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	●【9/8~9/14】製作110學年度第1學期代收代辦費繳費單	●家庭教育宣導 ●【9/4】IEP、IGP、相關專業治療會議開始 ●【9/4】夜光天使班開課 ●【9/5】晨光前置會議(G2.G4.G6)	●9月份教保活動-腸病毒宣導	
	11	12	13	14	15	16	17	●【9/16】新北市原民語語文競賽 ●【9/17】新北市靜態組語文競賽 ●【9/17】新北市本土語文讀者劇場競賽	●【9/13】午餐工作委員會	●【9/15】發學生繳費單 ●【9/15~9/27】為繳費期間 ●編制10月薪資 ●編製退休友中秋節慰問金 ●各學年校外教學招標準備作業	●家庭教育宣導 ●【9/12】家長日一、二、六年級、幼兒園 ●【9/13】家長日三、四、五年級、特教 ●【9/11】晨光教學開始(G2.G4.G6) ●【9/12】晨光前置會議(G3.G5)		
	18	19	20	21	22	23	24	●【9/22】校內美展評選作業(暫訂,視新北市學生美術比賽期程調整) ●【9/23】國慶日調整放假補課 ●【9/24】新北市動態組語文競賽	●【9/21】國家防災日	●自衛消防編組演練 ●【9/27】截止繳費 ●【9/27~9/28】收回繳費單第二聯	●【9/18】晨光教學開始(G3.G5) ●【9/19】晨光前置會議(G1) ●【9/18-9/22】SPM測驗(G4)		
	25	26	27	28	29	30	1	●【9/27】課發會 ●【9/29】中秋節放假1日	●校慶運動會第一次籌備會議 ●校園/交通安全會議 ●新北市環境知識競賽 ●校長有約	●遊戲器材安全檢查 ●消防安全設備檢查	●敬師活動 ●【9/25】晨光教學開始(G1)	●9/26園務會議-教學會議	
	2	3	4	5	6	7	8	●	●交通安全宣導	●【10/2】學生學雜費人工收費 ●【10/5】校務會議 ●學生學雜費收入統計,教科書款、學用品費結算 ●電梯、飲水機高壓設備保養維護 ●遊戲器材安全檢查	●生命教育月 ●【10/03】志工期初大會 ●【10/5】專兼輔會議	●10月份教保活動-視力保健	
10月	9	10	11	12	13	14	15	●【10/9~10】國慶日放假 ●全民資安素養自我評量 ●【10/18】領域課程小組會議(2)-試題研討	●【10/11】午餐工作委員會 ●品德教育宣導 ●潔牙教學				
	16	17	18	19	20	21	22	●	●10/28校慶運動會 ●校長有約	●編制11月薪資	●【10/18】晨光工作坊	●10/18園務、教學會議	
	23	24	25	26	27	28	29	●	●10/28校慶運動會 ●校長有約	●遊戲器材安全檢查 ●消防安全設備檢查		●10/28校慶活動 ●10/30校慶活動補假一天	
	30	31	1	2	3	4	5	●【10/30】校慶補假 ●【11/1】擴大行政會議 ●【11/1、11/2】期中評量	●生活教育宣導、安全教育宣導	●【11/1】擴大行政會議 ●電梯、飲水機高壓設備保養維護	●情緒教育月 ●【11/2】專兼輔會議	●11月份教保活動-口腔保健	

新北市新店區中正國民小學校務會議提案單		編號	002
案由	為修正本校「學生請假規定」案，提請討論。		
說明	依新北教特字第 1120376349 號函辦理，提請校務會議通過後實施。		
辦法	學生請假辦法如附件		
提案人：學務處			
備註：			

新北市新店區中正國民小學學生請假規定

- 一、依據教育部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學生成績評量準則、強迫入學條例、新北市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學生成績評量補充規定、國民小學與國民中學未入學或中途輟學學生通報及復學輔導辦法、新北市國民中小學中途輟學學生通報及復學輔導標準化作業流程、新北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學生請假及出缺勤管理規定。
- 二、凡本校在籍學生，若有請假需求者，均須依本規定辦理請假事宜。
- 三、未依本規定完成請假手續而缺席者，一律以曠課論處。
- 四、凡未經請假、請假未獲准或不明原因未到校上課連續達三日以上；或轉學生因不明原因，自轉出之日起三日內未向轉入學校完成報到手續，依規定提報為中途輟學學生，列入復學輔導對象。（導師通報學務處，第2日起學務處派員協同導師做家訪；第3日擴大家庭訪視，如仍未到校，由教務處以限時掛號通知家長到校說明孩子就學事宜；第4日列為中輟，教務處通報強迫入學委員會及教育部中輟系統網路通報。）
- 五、請假種類及限制：
 - 1、事假：學生因有個人或家庭事故須親自處理致到校上課困難者，得請事假。學校准假與否須視個案情事及影響學生受教權益之程度，並得召開個別會議與家長協商。
 - 2、病假：學生因病或意外傷害，必須在家休養或住院治療者，得請病假；3日以上(含3日)無法到校上課者，應由家長或監護人於7日內提出申請並附醫院診斷證明辦理請假。
 - 3、公假：凡經學校核派參加校內外各種勤務、活動、比賽或因公訴訟、因捐贈骨髓或器官者，得請公假。
 - 4、喪假：曾祖父母、祖父母、父母、外祖父母、繼父母、兄弟姐妹死亡，得請喪假。
 - 5、學生懷孕，其待產與生產期間，依據學生懷孕受教權維護及輔導協助要點等相關規定，應專案彈性處理，不得以曠課論，其相關假別如下：
 - 1、產前假：懷孕分娩前得請產前假八日，得分次申請。
 - 2、娩假：分娩後得請四十二日分娩假。
 - 3、流產假：懷孕滿二十週以上流產者，得請流產假四十二日；懷孕十二週以上未滿二十週流產者，得請流產假二十一日；懷孕未滿十二週流產者，得請流產假十四日。
 - 6、生理假：女性學生因生理日致就學有困難者，每月得請生理假一日。為尊重個人生理隱私，該假別無需出示證明。
 - 7、原住民族學生應於其所屬族群歲時祭儀日前，持戶籍謄本或戶口名簿等證明其族別之文件，向就讀學校辦理請假事宜，學校應依據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所頒當年度原住民族歲時祭儀放假日期，作為准假依據。原住民族學生返校後，教師應給予適當之學習扶助。原住民學生參加所屬族群之歲時祭儀，每年以一次為原則，並核予公假登記。

8、依據本校「新北市新店區中正國民小學學生成績評量作業要點」，學生定期評量時，因故經准假缺考者，准予銷假後立即補行評量，其成績以實得分數計算為原則。但無故缺考者，不得補行評量，該缺考領域之成績以零分計算。核假標準如下：

- (一) 公假：由承辦活動處室提供證明。
- (二) 病假：需提供就醫證明（得後補）。
- (三) 事假：

1. 學生之直系血親或學生父母（含法定監護人）之二等親以內親屬具有結婚、死亡、生育、重大傷病等事由，需提出足資證明其與被探人之親屬關係之文件。

2. 學生如有重大比賽，需提出參賽之證明文件。

補行評量期限：銷假後立即補行評量，最遲於休業式當日完成。

六、請假程序：

- 1、學生臨時生病或發生事故未能到校，家長應以電話於當日上午8：40前向導師口頭請假或撥打本校請假專線請假（電話：02-29125432轉802），或透過新北校園通APP完成請假手續。
- 2、事假需於請假日前向導師以電話、聯絡簿、新北校園通APP完成請假手續。
- 3、公假應事先由業務單位提出，並經知會家長後，透過新北校園通APP完成請假手續。

七、外出請假規則：凡學生請假外出，應遵守下列規定辦理離校外出手續，否則以曠課論處：

- 1、填寫外出申請單：凡學生在校期間，因病或重要事情，必要離校外出者，均應按照規定填寫外出申請單。
- 2、級任導師簽章：外出申請單，經級任導師（任課教師）證實簽章。
- 3、家長簽章：外出申請單，請家長一併於外出申請單上簽章。
- 4、學務處核准：外出申請單，轉送學務處核章。
- 5、校警查核：且經校警查核並予以登記後始可離校外出。
- 6、學生到校請病假外出：可由健康中心代理簽章，由導師聯繫家長，並經學務處查核後，始可離校，但特殊情況不在此限。
- 7、不假離校外出者：除記曠課外並依「學生輔導與管教辦法」及「中正國小校規」處理，並通知家長協同追蹤處理。

八、學生如遇懷孕則依性別平等教育法及教育部學生懷孕事件輔導與處理要點辦理。

九、本規定經校務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可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新北市新店區中正國民小學校務會議提案單		編號	003
案由	為修正本校「學生使用行動載具管理要點及申請書」案，提請討論。		
說明	依規定提請校務會議通過後實施。		
辦法	學生使用行動載具管理要點及申請書如附件		
提案人：學務處			
備註：			

新北市新店區中正國民小學學生校內使用行動載具管理要點

中華民國 108 年 10 月 3 日校務會議通過

- 一、依據：教育部 108 年 6 月 17 日臺教資(四)字第 1080060697 號函辦理。
- 二、目的：為導引學生，於校園內適切使用行動載具，維持學校秩序及安全，特訂定本要點。
- 三、管理範圍：本管理要點所稱行動載具，泛指手機、可攜式電腦、平板電腦、穿戴式裝置等具無線通訊功能之終端裝置。
- 四、申請程序：由家長簽署同意書後，陳請導師及學務處同意後使用。
- 五、使用時間：行動載具可以使用的時段分為：
 - (一)、上午 8 點以前。
 - (二)、放學以後。
 - ~~(三)、緊急危難情況。~~
 - (四)、確有需求經授課教師同意者(例:畢業旅行、戶外教育…)
- 六、管理方式：
 - (一)、未經校方許可，禁止於校園中使用。
 - (二)、上課期間，家長臨時有事需要聯絡同學時，請一律打電話到學務處(電話 29125432 轉 822)，由學務處人員知會導師或者通知該名同學。
 - (三)、不得利用學校電源實施行動載具充電。
- 七、違規處置：
 - (一)、凡違反上述規定者，經勸導後再犯則處以愛校服務，累犯者取消其一定時間之使用權利(第三次再犯者取消一星期使用權利；第四次再犯者取消一個月使用權利；第五次再犯者取消三個月使用權利；第六次再犯者取消六個月使用權利)，由授課老師處理後送交班級老師代為保管並通知家長領回。
 - (二)、其它未按規定使用行動載具者(例如：偷拍、錄音、上網、打電動、聽音樂…等等)，視違規情節輕重依「本校教師輔導與管教學生辦法」給予處置。
 - (三)、利用行動載具做為聚眾滋事之聯繫工具者，立即取消其一定時間之使用權利，由授課老師處理後送交學務處代為保管並通知家長領回。
- 八、其他：
 - (一)、在公共場合使用行動載具時，不得大聲喧嘩與口出穢言，或影響騷擾他人。
 - (二)、行動載具屬於貴重物品，如有需要帶行動載具者，必須妥慎保管，遺失自行負責。
- 九、本管理要點經校務會議討論通過，並經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